

大鹏新区义务教育入学申请·自建房证明

兹证明_____，身份证号为：_____，其所居住的房屋属自建房，自建房地址为：大鹏新区_____办事处_____社区_____居民小组，_____（房号），住房面积为_____平方米，其本人及孩子_____（申请学位小孩姓名）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入住本处至今。

特此证明。

_____社区（盖章）

_____查违办（盖章）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

注：查违办盖章时，需签署“不属于查违拆违对象”的意见。

- 附：1. 户主身份证复印件；
2. 小孩身份证复印件。